

拱墅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建设三年行动计划 (2023-2025) (草拟稿)

根据《浙江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标准和管理规范》（浙卫发〔2017〕104号）、《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浙江省乡村医疗卫生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十四五”行动计划》、《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中医馆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标准（试行）和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标准》（国中医药医政函〔2023〕29号）等文件精神，为构建优质高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筑牢人民群众健康的第一道防线，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杭州、拱墅的重要指示精神，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围绕拱墅“三城五区”建设战略格局，以打造“全省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为目标，进一步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规划，保障基本建设，有效破解群众“就医难”。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政府主导，城市发展同步推进。在城市开发建设

中，如需拆除原有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用房的，必须按不少于原有面积、采取新建或置换等方式予以补偿。

2. 坚持以人为本，民生项目同步建设。新建居民小区、老旧小区改造中，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纳入新建、改造计划，与居民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

3. 坚持合理布局，增改撤并同步规划。按照“控制总量、调整存量、优化增量、提高质量”的要求，完善基层布局，合理做好站点的新增、改建、合并、撤点，构建全面覆盖、公平均等的服务网络。

三、工作目标

1、总体目标

根据服务人口规模、人口密度、地域环境和社区类型等因素，建立于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满足市民多层次、多元化健康服务需求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立与机构及居民需求相适应的队伍，提高服务和专业技术水平；至2025年，建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率达到95%以上；社区卫生服务站规范化率达到100%。

2、具体目标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目标：确保每个街道内有一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总数达18个。

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目标：按照“三个一批”（改迁一批，新建一批、整合一批）的总体思路，加快社区卫生服务站点全覆盖，群众15分钟就医圈更趋完善。

四、工作要求

1. 布局标准化

根据《浙江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标准和管理规范》（浙卫发〔2017〕104号）文件，按照每个街道范围设置一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大于10万人的街道应增设。按辖区服务人口每3000-5000人设置社区卫生服务站，纳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体化管理。

2. 建设标准化

根据《浙江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标准和管理规范》（浙卫发〔2017〕104号）文件、《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中医馆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标准（试行）和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标准》，明确建设规模：服务人口超10000人的，宜设置住院床位，其业务用房建筑面积应在基本用房面积的基础上，一般按每千服务人口0.98张床位设置（不含门诊观察床、治疗床），每床位增加50-55平方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面积不小于150平方米。内部科室设置参照建设标准，同步建设旗舰中医馆和中医阁，并完成服务内涵建设。新、改、扩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需按要求建设旗舰中医馆，面积不低于300平方米，设中医诊室（含治未病室）3个及以上，单个诊室使用面积不低于10平方米，设中医治疗室2个及以上，总使用面积不低于40平方米等；新、改、扩建社区卫生服务站按要求建设中医阁，独立设置，布局合理，使用面积不低于20平方米（建议不低于30平方米），至少设有1个中医诊室和1个中医治疗室。

3. 设计标准化

依据《卫生部关于启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标识的通知》（卫妇社发〔2007〕188号）、《卫生部关于统筹管理卫生系统标识的通知》（卫办发〔2011〕74号）等规范性文件，参考中国社区卫生协会团体标准T/CHAC 002—2021《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识设计规范》，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导视系统和内部设计标识进行标准化设计。推荐使用标准字、标准色、辅助色、辅助图形及基本要素组合方式。

4. 配置特色化

《拱墅区基层卫生健康综合试验区建设试点工作方案》（拱政办发〔2022〕10号），按照“一中心一特色”目标，推进中心特色科室的配置。根据《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智慧化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分级建设活动的通知》（浙卫办〔2021〕35号），参照“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标准进行站点建设，以“标配+模块”的形式，推进“慢病化”、“数字化”、“中医化”等特色科室的配置。

5. 服务综合化

围绕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聚焦民众需求，在标准化建设基础上，升级建设一批提供综合服务的社区卫生服务站。重点围绕人口老龄化特点标准化设置慢病一体化规范门诊服务区、口腔综合诊疗服务区、中医综合诊疗服务区、居家诊疗护理服务区、健康管理监测评估区等。依托互联网+，提供远程会诊、双向转诊、云入院、云药房、药品配送到家等服务，提升服务获得感。

五、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目标考核

各街道和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基层医疗卫生基本建设规划工作领导小组，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有关协调工作，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积极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将社区卫生服务规划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年度工作计划和为民办实事工程，加快建设进度，保证社区卫生服务建设目标的实现。

2、明确部门责任，形成工作合力

强化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管理职能。发改经信部门负责将社区卫生服务建设纳入政府投资计划，争取将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水电纳入民用。财政部门负责根据基层医疗机构补偿机制相关规定，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发展等支出纳入财政预算进行专项补助。编制部门负责政府举办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批准成立、定编定岗。规划部门要根据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设置规划明确建设用地。卫生部门负责制订社区卫生服务发展规划、准入标准和管理规范。

3、强化属地保障，加强资金投入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站点的提升改造按照《杭州市政府投资项目审核控制标准》（修订）（杭发改投资〔2023〕1号），纳入省市区民生实事或政府投资项目的所需资金由财政补助、中心自筹等共同解决。各街道负责提供符合标准的房屋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使用，鼓励街道按交钥匙方式交付至属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社

区卫生服务站业务用房为租赁的，租金由财政部门根据基层医疗机构补偿机制相关规定进行专项补助。

附件：

2023-2025年拱墅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建设汇总表

2023-2025年拱墅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建设清单（分年度）

2023-2025年拱墅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点建设汇总表

中心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时序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	拱宸桥中心迁建工程	开工	完工投用	/
2	桥西分中心新建工程	开工	续建	竣工
3	小河湖墅中心（小河院区）重建工程	前期	开工	续建
4	石桥中心迁建工程	修编	前期	开工
5	上塘分中心新建工程	完工	/	/
6	庆隆分中心新建工程	接收房屋	开工	完工
7	东新中心中心迁建工程	/	前期	前期
站点项目				
序号	属地街道	建设任务（个）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	天水街道	0	1	0
2	上塘街道	1	0	0
3	武林街道	0	1	0
4	祥符街道	0	1	2
5	长庆街道	0	0	1
6	半山街道	1	0	0
7	潮鸣街道	1	1	0
8	康桥街道	0	0	0
9	朝晖街道	3	0	1
10	米市巷街道	2	0	0
11	文晖街道	1	0	0
12	湖墅街道	0	0	0
13	东新街道	3	1	1
14	小河街道	0	0	0
15	石桥街道	0	0	0
16	拱宸桥街道	0	0	0
17	和睦街道	0	0	0
18	大关街道	0	0	0
	合计	12	5	5

2023年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中心名称	项目地址	建设规模（单位：平方米）	建设类型	总投资（单位：万元）	当年计划	当年投资额（单位：万元）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	拱宸桥中心迁建工程	上塘路 1060 号	6204	装修	2150	开工	1100	拱宸桥中心	区城建集团、拱宸桥街道
2	桥西分中心新建工程	祥符街道吉如社区泰普森地块	3000	建设、装修	2700	开工	800	泰普森集团	祥符街道
3	小河湖墅中心（小河院区）重建工程	和睦路 129 号	3456	建设、装修	4200	前期	800	小河湖墅中心	区城建集团、小河街道
4	石桥中心迁建工程	待规划落地	15000（待定）	建设、装修	15000	修编	0	石桥中心	区规资局、石桥街道、区城投集团
5	上塘分中心新建工程	隽逸路 50 号	13200	建设、装修	6000	完工投用	0	大关上塘中心	上塘街道
6	庆隆分中心新建工程	庆云居邻里中心内	4800	装修	800	接收房屋	0	祥符中心	祥符街道
小计					30850	/	2700	/	/

2023年度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建设类型	数量	责任街道	项目名称	规模（单位：平方米）	总投资额（单位：万元）	当年投资额（单位：万元）
1	迁建	4	文晖街道	现代城社区卫生服务站	200	42	42
2			朝晖街道	虹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260	64	64
3			米市巷街道	大塘社区卫生服务站	300	21	21
4			东新街道	东新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259	75	75
5	装修	6	潮鸣街道	体东社区卫生服务站（前期）	441.33	270	76
6			上塘街道	瓜山社区卫生服务站	245	100	100
7			朝晖街道	大木桥社区卫生服务站	170	47	47
8			米市巷街道	沈塘桥社区卫生服务站	165	5	5
9			东新街道	德胜东村社区卫生服务站（前期）	150	55	31
10			东新街道	沁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228	66	66
11	撤并	1	朝晖街道	大家苑社区卫生服务站	179.1	/	/
12	新建	1	半山街道	云锦社区卫生服务站	500	96	96
小计		12	/	/	3097.43	841	623

2024年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中心名称	项目地址	建设规模 (单位:平方米)	建设类型	总投资 (单位:万元)	当年计划	当年投资额 (单位:万元)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	拱宸桥中心迁建工程	上塘路 1060 号	6235	装修	2150	完工投用	1050	拱宸桥中心	区城建集团、拱宸桥街道
2	桥西分中心新建工程	祥符街道吉如社区泰普森地块	3000	建设、装修	2700	续建	500	泰普森集团	祥符街道
3	小河湖墅中心(小河院区)重建工程	和睦路 129 号	3456	建设、装修	4200	开工	1200	小河湖墅中心	区城建集团、小河街道
4	东新中心中心迁建工程	原下城中西医结合医院北面(待定)	9000(待定)	建设、装修	11500	前期	0	东新中心	东新街道、区规资局、区城建集团
5	石桥中心迁建工程	待规划落地	15000(待定)	建设、装修	15000	修编	0	石桥中心	区规资局、石桥街道、区城投集团
6	庆隆分中心新建工程	庆云居邻里中心内	4800	装修	800	开工	800	祥符中心	祥符街道
小计					36350		3550		

2024年度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建设类型	数量	责任街道	项目名称	规模（单位： 平方米）	总投资额（单位： 万元）	当年投资额 （单位：万元）
1	迁建	2	武林街道	环西社区卫生服务站	176.52	62	62
2			祥符街道	总管堂社区卫生服务站	150	44	44
3	装修	3	潮鸣街道	体东社区卫生服务站（续建）	441.33	270	194
4			天水街道	灯芯巷社区卫生服务站	191.16	51	51
5			东新街道	德胜东村社区卫生服务站（续建）	150	55	24
小计		5			1109.01	482	375

2025年度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中心名称	项目地址	建设规模 (单位: 平方米)	建设类型	总投资 (单位: 万元)	当年计划	当年投资额 (单位: 万元)	责任单位	配合单位
1	桥西分中心新建工程	祥符街道吉如社区泰普森地块	3000	建设、装修	2700	竣工	500	泰普森集团	祥符街道
2	小河湖墅中心(小河院区)重建工程	和睦路 129 号	3456	建设、装修	4200	开工	1200	小河湖墅中心	区城建集团、小河街道
3	东新中心中心迁建工程	原下城中西医结合医院北面(待定)	9000(待定)	建设、装修	11500	前期	1000	东新中心	东新街道、区规资局、区城建集团
4	石桥中心迁建工程	待规划落地	15000(待定)	建设、装修	15000	开工	6000	石桥中心	区规资局、石桥街道、区城投集团
5	庆隆分中心新建工程	庆云居邻里中心内	4800	装修	800	完工投用	/	祥符中心	祥符街道
小计					34200		8700		

2025年度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项目清单

序号	基建类型	数量	责任街道	项目名称	规模（单位：平方米）	总投资额（单位：万元）	当年投资额（单位：万元）
1	迁建	2	朝晖街道	青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279.86	71	71
2			东新街道	中舟社区卫生服务站	200	66	66
3	装修	1	长庆街道	浙大御蹕社区卫生服务站	200	39	39
4	新建	2	祥符街道	新文社区卫生服务站	150	44	44
5			祥符街道	申智社区卫生服务站	150	44	44
小计		5			979.86	264	264

